合同文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甲方：大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陕西荔鑫鸿图建设有限公司

一、合同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过滤机	海盾	Hai-seed 牌 HD-RO-H1-1 型	台	33	8500	280500.00	/
合计（含税）：280500.00 元								
合　计	含税总价：　贰拾捌万零伍佰元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280500.00 元

2、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费、税金、运输及运输保险费、装卸费、申报有关部门检验费、质保期内维修保护费、特殊工具费、售后服务费、验收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3、合同有效期内，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

原材料价格变化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及比例：项目完工后一次付清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四、交货条件

交货地点：大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五、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30天内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成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予以免费维修或调换。

6、所选车辆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材质、制作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合格品要求。

7、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之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6、包装要求

6-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

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6-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7、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七、技术服务

1、培训费用：受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2、售后服务

2-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2-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3、伴随服务

3-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3-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3-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3-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3-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八、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货物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货物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另一个重要依据。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九、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

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4、供货设备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__肆__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__贰__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大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4、生效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陕西大荔东大街桥南巷 56 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135 1138 1295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西城街道办南大街 76 号

代表人（签字）：

电话：1916682130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荔县支行

帐号：103705109940